

京发改〔2012〕102号

关于印发《北京市“十二五”时期高技术 产业发展规划》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北京市“十二五”时期高技术产业发展规划》已经市政府批准，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北京市“十二五”时期高技术产业发展规划》是根据《国务院关于加快培育和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决定》、《中关村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发展规划纲要（2011-2020年）》以及《北京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纲要》的精神和“十二五”时期本市高技术产业发展需要，由市发展改革委牵头编制完成的。该规划提出了今后五年本市高技术产业发展的总体思路、发展目标、重点任务和政策措施，是全市“十二五”规划体系的重

要组成部分，是“十二五”时期本市高技术产业发展的指导性文件。

请全市各有关单位认真贯彻落实《北京市“十二五”时期高技术产业发展规划》，结合本单位实际，积极主动地开展工作，促进本市高技术产业在“十二五”时期取得更好的成绩。

特此通知

二〇一二年二月五日

（联系人：高技术处 张涛； 联系电话：66415588-0206）

京发改[2012]102号附件

北京市“十二五”市级一般专项规划

北京市“十二五”时期高技术 产业发展规划

北京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二〇一一年十二月

目 录

一、发展成就与面临形势.....	7
(一) 发展成就.....	7
(二) 面临形势.....	11
二、指导思想与发展目标.....	13
(一) 指导思想.....	13
(二) 基本原则.....	14
(三) 发展目标.....	15
三、推进重点产业领域创新发展.....	16
(一) 强化高技术服务业竞争优势.....	16
(二) 培育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	20
(三) 加快高技术改造提升传统产业.....	24
四、实施产业竞争力升级三大工程.....	25
(一) 自主创新能力建设工程.....	25
(二) 产业集群化效应提升工程.....	28
(三) 应用示范与产业化推进工程.....	31
五、营造产业创新发展的适宜环境.....	32
(一) 完善产业扶持政策体系.....	32

(二) 提升基础设施支撑能力.....	33
(三) 推进区域合作与开放创新.....	33
(四) 优化产业发展金融环境.....	34
(五) 推进知识产权和技术标准战略.....	35
(六) 加强高端智力资源支撑.....	36

前 言

“十一五”期间，北京高技术产业快速发展，在产业前沿技术领域取得一批重大创新成果，产业创新能力和辐射带动效应显著提升，在增强首都自主创新能力、带动经济发展方式转变等方面发挥了重要的引擎作用。当前，全球进入深刻变化期，创新变革正在积聚力量孕育新的突破，国内处于产业结构升级关键期，一、二、三产协同发展的趋势明显。我国将推动高技术产业做强做大作为促进产业结构优化升级和建设创新型国家的重要任务。“十二五”时期，北京市将按照《北京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纲要》的总体部署，牢牢把握加快转变经济发展方式这条主线，坚持创新驱动发展，以经济结构战略性调整为主攻方向，以科技进步和创新为重要支撑，加快推进高技术产业发展，重点加强产业自主创新与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积极抢占新一轮科技与产业竞争的制高点，强化高技术产业对首都经济社会发展的支撑作用。

规划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第十二个五年(2011—2015年)规划纲要》、《国务院关于同意支持中关村科技园区建设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的批复》、《国务院关于加快培育和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决定》、《中关村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

发展规划纲要（2011-2020年）》、《北京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纲要》、《“科技北京”行动计划（2009-2012年）》等。

一、发展成就与面临形势

（一）发展成就。

“十一五”时期，北京市大力推进高技术产业创新发展，始终将增强自主创新能力作为中心环节，不断通过产业高端创新，推动规模提升和结构优化，探索出一条“高端、高效、高辐射力”的产业发展道路，高技术产业已成为推动首都经济持续、高效发展的重要引擎。

1. 产业规模快速增长，高技术服务业发展国内领先。

“十一五”期间，北京高技术产业快速持续增长，对全市经济发展的支撑能力显著增强。2010年，高技术产业实现增加值2695.4亿元，比“十五”期末翻一番，年均增速达15.1%，占全市GDP比重达19.56%。产业内部结构进一步优化，高技术服务业实现增加值2155.1亿元，年均增速达18.2%，占高技术产业比重由2005年的70%提升至80%，在全国率先形成以高技术服务业为主导的高技术产业发展格局；高技术服务业增加值占全市服务业增加值比重达20.3%，对首都服务经济发展以及产业结构优化的支撑作用进一步显现。

2. 中关村获批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产业集群效应进一步凸显。

“十一五”时期，中关村科技园区着力开展体制机制创新，大力推进自主创新与高技术产业发展，到2010年中关村园区实现增加值2644.6亿元，占全市GDP的比重达19.2%，比“十五”期末提高了5.5个百分点，对全市经济发展的支撑带动能力显著提升。2009年3月，国务院批复中关村建设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中关村承担起国家自主创新政策先行先试和探索发展的重大使命，示范区要素集聚与品牌效应进一步提升。“一区多园”集群发展格局凸显，形成了中关村软件园、上地信息产业基地、丰台总部基地、电子城科技园区、亦庄生物医药产业基地等一批具有较强影响力的高端产业集群。

3. 高端创新成果不断涌现，自主创新能力显著增强。

“十一五”期间，北京市研发经费投入稳步增长，产业高端创新成果产出丰硕。2010年全市研发经费支出实现比2005年翻一番，专利申请量、技术合同成交额分别达到2005年的2.5倍和3.6倍。在高技术前沿领域取得一大批关键技术突破和具有标志性意义的重大创新成果：取得12英寸65nm集成电路成套制造工艺、100nm高密度等离子刻蚀机与大角度离子注入机、基于通信的列车自动控制系统(CBTC)、纳米材料绿色打印制版、曙光

5000A 高性能计算机、甲型 H1N1 流感疫苗、尼妥珠单抗等一批重大创新成果；制定了闪联 3C 协同领域国际标准、宽带无线接入 McWiLL 标准、无线物联网芯片标准等在内的一批国际标准；形成了云存储服务和云计算服务器、数字虚拟和视觉影像、激光显示、膜生物反应器、新型动力电池等一批先进技术和产品。北京市还积极承接了核心电子元器件、高端通用芯片及基础软件等一批国家重大科技专项，推进了重大工程材料服役安全研究评价设施、航空遥感、蛋白质科学研究等一批国家重大科技基础设施，有力增强我国在前沿领域的科研支撑能力。

4. 先进技术和产品助力国家重大工程建设，对区域经济社会发展的支撑作用进一步提升。

重大自主创新成果产业化和先进技术的应用进程不断加快，有力推动国家重大工程建设和区域经济社会发展。移动多媒体广播（CMMB）技术、锂离子动力电池、数字视觉技术等自主创新产品应用于北京奥运会和上海世博会；膜生物反应器技术应用于南水北调污水处理工程；稀土永磁材料、飞行录音及存储系统、地理信息系统软件 MAPSGIS 等产品助力嫦娥探月、神舟飞船等国家重大工程。高技术产业成果在首都传统产业改造升级、信息化发展、城市建设、民生服务等方面的应用逐步深入，以第三代移动通信系统、下一代广播电视网络（NGB）、宽带无线接入为代表的

信息基础设施建设快速推进；新能源汽车技术发展加速“十城千辆”工程推广应用；以太阳光技术、绿色照明技术、节水技术、垃圾处理等为代表的一大批先进节能减排技术，在首都经济社会发展诸多领域得到广泛应用。首都高技术成果还通过技术交易、产品推广等途径辐射至全国各地，对全国高技术产业的辐射带动及经济社会发展的支撑作用进一步增强。

5. 政策创新与服务体系建设深入推进，产业发展环境不断优化。

“十一五”期间，北京市围绕创新型城市建设，出台了人才、科技平台、科技中介服务等一系列加速高技术产业创新发展的政策文件。2009年3月，国务院批复中关村建设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后，国家各部委、市委市政府等各级部门围绕股权激励、领军人才、政府采购、科技金融、工商管理、行政审批、财税等方面出台了数十项支持创新创业的先行先试政策；2010年底，国务院批复中关村实施“1+6”鼓励科技创新和成果产业化的先行先试政策。孵化器、大学科技园、留学人员创业园、科技成果产业化基地等载体建设稳步推进，产业投资基金、创业投资引导资金加速设立，创新型行业组织不断涌现，中关村人才特区加速建设，创新创业服务体系渐趋完善、创新创业氛围日益浓厚，产业创新发展环境显著优化。

总体来看，北京高技术产业发展取得了显著成就，但仍面临一些亟待解决和完善的问题。产业部分核心技术领域的创新能力有待提升，具有国际竞争优势的高技术行业较少，重点产业功能区集聚与辐射效应相对不强，科技成果产业化水平有待提高，产业投融资、政产学研用协同创新等层面的体制机制还需完善，科技资源效能仍需进一步充分释放。

（二）面临形势。

“十二五”时期，北京高技术产业发展将面临更加复杂、多样的内外部发展环境，机遇与挑战并存。

全球孕育新一轮科技与产业革命，产业创新与要素竞争面临新挑战。全球气候变化和国际金融危机孕育着一场以低碳经济、生物技术、物联网等为代表的新一轮技术革命，美国、欧盟、日本等发达国家和地区纷纷加强新能源、生命科学、新材料等高技术领域的技术攻关和创新部署，全球范围内抢占产业科技制高点、高端要素和产业资源竞争日益加剧。北京高技术产业肩负着引领我国参与新一轮全球科技与产业竞争的重大使命，面临新技术革命契机，也面临激烈的发展竞争。

我国处于创新推动转型战略机遇期，产业转型升级面临新环境。经过几十年快速发展，我国面临的资源环境压力越来越大，劳动力、土地等要素成本逐步上升，制造业低成本优势不断弱化，

传统的资源和劳动力等要素驱动型经济发展模式面临挑战。党的十七大明确提出，加快经济发展方式转变，走“创新驱动，内生增长”之路。国务院提出加快发展以新一代信息技术、生物产业、新能源等为重点的战略性新兴产业，探索以产业创新引领区域发展方式转变的有效路径。

首都经济圈上升为国家战略，区域经济一体化发展面临新契机。新时期，国家高度关注大区域协同发展部署，我国国民经济与社会发展“十二五”规划纲要中明确提出“打造首都经济圈”，京津冀区域经济一体化发展面临新的重大契机。滨海新区、曹妃甸国家级循环经济示范区等一批高端集聚区加快建设，为北京高技术产业加强产业链合作、发挥创新资源优势带来新机遇的同时，也带来区域间在产业要素布局、重大项目招商、产业分工合作等方面的新问题。

北京建设中国特色世界城市，对高技术产业创新发展提出新要求。站在更高的发展起点，北京深入推进“人文北京、科技北京、绿色北京”战略，着力建设中国特色世界城市。中国特色世界城市建设迫切需要提升城市综合竞争力，建设有全球影响力的科技创新中心成为重要战略部署，这将为北京高技术产业做大规模总量、拓展空间、培育新兴增长点带来良好机遇，也将对产业自主创新能力、高技术成果转化应用等方面提出新的要求和任

务。

中关村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建设全面加速,承担创新引领与示范带动新使命。2011年,国务院批复《中关村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发展规划纲要(2011-2020年)》,明确“建设具有全球影响力的科技创新中心和高技术产业基地”定位,提出“发挥在推进创新型国家建设、探索中国特色自主创新道路中的示范作用”的使命要求。按照中关村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战略部署要求,充分发挥政策先行先试优势,北京高技术产业发展应进一步强化体制机制创新、创新能力建设、发展方式转变等方面的部署和探索,发挥在全国的引领和示范作用。

二、指导思想与发展目标

(一) 指导思想。

以科学发展为主题,以加快转变经济发展方式为主线,牢牢把握可以大有作为的重要战略机遇期,服务于率先形成创新驱动发展格局的总体目标,坚持高端化、总部化、集约化、轻型化、低碳化的产业发展方向,充分发挥中关村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的引领示范作用,加快高技术服务业、战略性新兴产业等重点领域跨越发展,着力增强产业自主创新能力,着力强化产业集群发展,着力推进创新成果产业化,着力推动体制机制创新,提升北京高技术产业规模、质量与效益,增强“北京创造”、“北京服务”品

牌影响力，形成首都经济发展方式转变的强力支撑，将北京建设成为我国高技术产业创新发展的重要引领区和全球高技术产业发展的重要策源地之一。

（二）基本原则。

创新驱动就是要将自主创新能力建设作为高技术产业发展的核心环节，推进政产学研用一体化的创新体系建设，加速人才、技术、资本等高端创新要素集聚，强化企业创新主体地位，推动高技术成果产业化，使创新成为产业发展的根本驱动力。

统筹促进就是要探索统筹国家与地方创新资源的体制机制，实现市场配置资源的基础性作用与政府宏观调控有机结合，加强产业要素、创新资源、空间资源的统筹谋划，激活央源、地源、民营、外资等创新资源活力，形成科技创新、成果转化等方面的合力效应。

高端引领就是要坚持有所为、有所不为，集成优势创新资源，瞄准高技术产业重点领域和战略性新兴产业前沿领域，实现一批关键和核心技术突破，增强高端产业和产业链高端环节的竞争力、控制力和辐射力。

区域协同就是要充分发挥中关村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的创新引领与辐射带动作用，加强与首都经济圈及全国其他重点经济区域间的创新协作、产业化合作与联动发展，带动我国高技术产

业整体升级，在更高层次上参与全球科技与产业竞争。

（三）发展目标。

到“十二五”末，北京高技术产业创新能力与经济规模进一步提升，成为引领首都经济社会又好又快发展的强力引擎，成为我国高技术产业发展的重要创新引领区。到2015年，各项具体指标如下：

产业规模迈上新台阶。高技术产业年均增速保持在15%左右，到2015年，增加值超过5000亿元，高技术产业增加值占同期地区生产总值的比重达到25%左右。

产业结构实现新提升。到2015年，高技术服务业增加值占高技术产业增加值的比重超过80%，高技术服务业带动第三产业发展的作用进一步显现；新一代信息技术、生物产业、节能环保等战略性新兴产业重点领域快速发展，占全市高技术产业增加值比重显著提升。

自主创新取得新突破。到2015年，全社会R&D投入占地区生产总值的比重达到5.5%以上，企业R&D经费支出占全社会R&D经费支出的比重达到50%以上，万人发明专利授权数达到8件，技术交易额突破1800亿元；在高端产业和前沿领域取得一批具有自主知识产权、达到国际领先水平的技术和标准，培育一批具有国内国际影响力的企业和产品品牌。

集聚发展形成新格局。打造一批以移动通信、集成电路、光电显示、生物医药等为代表的高端特色产业集群，建设一批千亿级特色产业基地，力争打造2个万亿级高技术产业带；中关村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辐射带动效应凸显，形成协作配套、协同发展的产业格局。

国际化发展迈出新步伐。国内外科技交流合作更加活跃，利用外资水平不断提升，高新技术产品出口骨干企业国际市场竞争力、大型高技术企业跨国经营能力显著增强。高新技术产品出口额占地方出口总额比重超过40%，力争1-2家本土高技术企业进入世界500强。

三、推进重点产业领域创新发展

顺应全球科技与产业发展趋势，把握移动通信、大飞机、高铁、核电等重大产业技术升级契机，结合本市资源优势与产业基础，重点发展高技术服务业和战略性新兴产业，加快高技术改造提升传统产业，形成重点突出、关联带动、竞争有力的高技术产业体系。

（一）强化高技术服务业竞争优势。

加强体制机制创新、技术创新与服务模式创新，围绕信息技术服务、数字内容、电子商务等重点领域，积极培育市场需求、发展新兴业态、拓展服务领域，推进高技术服务业专业化、社会

化、规模化发展，提升北京高技术服务业的规模效益、品牌影响力与市场竞争力。

1. 信息技术服务。

以信息技术突破和新兴应用拓展为抓手，增强信息技术服务业的创新能力、高端发展能力。加快发展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软件系统，增强信息系统咨询、设计、实施、评估及信息安全等配套服务能力，推动行业系统解决方案。发展外包交付和再发包中心，提升服务外包的层次和规模。推进网络技术融合应用与服务模式创新，培育发展互联网服务、云计算、物联网、数字电视、位置服务等基于“三网融合”的新兴信息服务业态。

2. 数字内容服务。

加强教育、文化、出版、医疗等信息资源的深度开发与社会化服务，搭建开放性数字内容服务平台，构建便捷、安全、低成本的数字内容服务体系。推动基于“三网融合”标准的数字内容产品开发，加强内容资源规范标准、数字版权保护、移动智能终端等配套环节建设，培育发展网络游戏、数字音乐、数字动漫、数字学习等新兴数字内容服务业态。

3. 电子商务服务。

积极创建国家电子商务示范城市，加强电子商务关键技术攻关、技术集成应用与服务模式创新，增强 B2C、B2B 领域的竞争

能力。开展大宗商品交易、日常消费品交易、农副产品交易、物流配送等电子商务试点示范工程，完善认证、金融支付、物流配送、信用保障等电子商务配套链条。搭建电子商务支付结算、交易保障等公共服务平台，培育发展电子商务云服务、社区电子商务等新型业态，加快推进移动电子商务发展，提升电子商务市场规模与应用水平。

4. 生物技术服务。

围绕重组蛋白和单克隆抗体药物等领域，发展快速生产、质量控制、制剂筛选及稳定性研究等技术服务环节，提升毒理、药理、药代等临床前动物评价技术服务水平。发展胚胎工程、细胞工程、分子育种、动物疫苗等现代生物技术服务，支撑现代农业发展。突破生物催化与转化、酶工程、代谢工程等生物制造关键技术，推进生物技术及产品在工业、城市垃圾处理等环保领域的推广应用。

5. 研发与设计服务。

推动高校、科研院所的科研机构向市场化的研发服务机构转型，支持企业与高校、科研院所联合组建产业技术研究院、研发服务联盟，增强对战略性新兴产业、现代制造业的研发支撑能力。加快工业设计、工程设计、建筑设计、集成电路设计等重点领域发展。推进中国设计交易市场建设，提升北京设计产业整体规模

与品牌影响力。

6. 检验检测服务。

围绕交通、能源、生物、食品安全、环境卫生等重点领域，发展产前、产中和产后相结合的分析、测试、检验、计量等专业服务，培育第三方检验检测服务机构。加强测试方法、测试技术、测试标准等基础能力建设，强化检测测试手段的高技术化、速测化、同步化及信息化。

7. 科技成果转化服务。

鼓励科技中介机构参与首都科技成果产业化及关键技术应用示范工程，培育科技孵化、科技咨询、科技评估、技术转移等科技成果转化服务机构，完善“孵化-中试-产业化”的成果转化服务链条。鼓励社会资本设立新型转化实体，提供创业投资、创业辅导、技术二次开发、市场开拓等多种业务的综合性科技成果转化服务。

8. 知识产权服务。

建立健全知识产权交易平台和服务体系，鼓励涉外专利代理、高端认证以及知识产权战略策划、托管、商用化等高附加值业务领域发展，提升专业化、高端化服务能力。创新知识产权服务模式，培育评估、交易、转化、投融资等知识产权增值服务。提升涉外知识产权服务、标准化服务水平。

(二) 培育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

以关键技术研发、重大工程建设与应用市场培育为重点，大力发展新一代信息技术、生物产业、节能环保、新材料等战略性新兴产业，打造若干具有国际影响力的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进一步彰显战略性新兴产业在首都经济中的先导性、支柱性地位

1. 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

加快城市新一代信息化基础设施建设，构建宽带、泛在、融合、安全的信息网络，加强新一代移动通信、下一代互联网、下一代广播电视网等领域核心芯片、高端装备及智能终端的技术研发和产业化应用。突破新型显示、集成电路等领域的一批关键技术与先进成套制造工艺，加强数字电视地面传输标准芯片、发射与接收、终端产品、增值服务等环节的技术攻关、标准制定与产业化。实施“祥云工程”、“感知北京”等工程，推进新兴信息技术在交通、公共安全、城市管理等领域的应用，培育发展基于云计算、物联网等技术的新兴服务业态。

2. 生物产业。

发展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新型疫苗、蛋白质药物、人源化抗体、生物芯片和诊断试剂等生物制药，推进新型中药的研发和产业化，加快利用生物技术对传统中药、化学药进行二次开发及生产工艺改造。发展技术含量高、附加值高的高端诊疗设备、关键

部件及智能化、小型化、家庭化的新型医疗器械。加快功能基因组、分子设计等前沿育种技术开发，推进农作物、畜牧产品等生物农业优良新品种选育，加快新型高效的动物疫苗及兽用疾病诊断试剂盒等的研发应用。突破生物催化与转化、酶工程等生物制造关键技术，改造提升现有生物加工处理技术，推进生物环保领域技术突破与产业化应用。

3. 节能环保产业。

加强电力、石化、矿山等重点行业节能环保关键技术、核心工艺及重大装备研发创新，推进高效节能电机、智能电网、绿色建筑技术等高效节能产品的研发与产业化。大力发展节能诊断、节能改造、合同能源管理、能源监测及管理等服务，推进重点行业、重点领域节能服务规范和标准体系建设。加强污水深度处理与再生利用、大气污染立体监测与防治、垃圾减量化和资源化处理等领域关键技术与设备的研发，培育集工程设计、设备制造、技术服务和运行管理为一体的系统集成商。推进大型垃圾焚烧发电、垃圾高效堆肥处理、餐厨垃圾资源化利用等资源综合利用示范项目，研究和完善垃圾分类处理技术及装备、废旧物资回收利用及服务体系，提升资源循环利用水平。

4. 新材料产业。

以产业应用需求为导向，重点突破纳米技术、高纯材料技术、

半导体材料技术、高性能合金技术、稀土材料和应用技术等一批关键技术，大力提升纳米、超导、智能等共性基础材料技术水平，促进电子信息材料、新型复合材料、高性能结构材料、石化新材料等规模化发展。推动磁性材料、高性能锂电池、大型风机叶片复合材料、太阳能电池材料、非晶材料、新型医用材料等领域的研发与产业化，提升新材料特色领域产业规模。

5. 新能源汽车产业。

完善电动车辆国家工程实验室等技术研发及测试平台，重点突破动力电池、驱动电机、电子控制等领域的关键核心技术，加快充换电标准、服务规范制定。以纯电动汽车为重点、以混合动力汽车为补充，推动新能源汽车整车及关键零部件的产业化。加快汽车充电站、专业维修服务站等配套基础设施建设，扩大新能源汽车示范应用规模。

6. 新能源产业。

加强智能电网、大容量储能电池、新型太阳能光伏光热材料及元器件、地热能转换、生物质能转化、新一代核能、储能和能量转换等一批关键技术突破，推进核心装备研制、运行体系建设与示范应用。推动太阳能光伏领域大尺寸晶体硅太阳能电池、薄膜太阳能电池、大型并网逆变器等领域关键技术及设备的研发与产业化，提升技术水平，降低生产成本。强化风电设备制造和系

统集成能力，提升检测认证和服务运营水平。加强地热能、生物质能等技术研发与工程服务。推进太阳能光伏发电、热泵供暖、生物质发电等一批新能源推广应用示范工程，试点建设适应新能源并网运行的智能电网体系。

7. 航空航天产业。

重点推进航空发动机、卫星通信、导航定位、遥感等关键技术研发，提升航空航天自主创新能力。搭建军民协作和军民两用技术转化平台，加强卫星应用相关系统、技术及装备的研发，推动遥感技术、导航技术等气象监测、土地资源、防震减灾、城市管理、个人移动服务等领域的应用，提升军民两用技术产业化水平。支持北斗卫星导航系统相关应用技术及产品开发，促进产品、系统应用、运营服务一体化的民用航天产业规模化发展。

8. 高端装备制造业。

坚持高端化、轻型化、智能化方向，围绕集成电路、轨道交通、特高压输配电、节能环保、航空航天等重点领域，加快发展大角度离子注入机和刻蚀机、城市轨道交通车辆和运行控制系统、太阳能光伏装备、风力发电变频控制系统、高压大功率变频调速等一批重大关键技术与成套装备，提高整体研发、系统设计和技术服务总承包能力。突破优势领域关键基础零部件的发展瓶颈，增强高档数控机床、自控系统与精密仪器仪表、信息传输设

备等自主化发展能力。

（三）加快高技术改造提升传统产业。

强化高技术对传统农业、制造业及服务业发展的支撑作用，以信息化建设和先进技术、产品的推广应用为突破，推动传统产业的技术升级、业态培育与模式创新，促进传统产业与信息化的深度融合，提升产业整体发展的质量和效益。

1. 推动制造业技术升级与信息化建设。

支持汽车、医药、机械、化工、轻工等行业关键、共性技术的研发，突破一批关键共性技术，加强重大产业技术的系统集成和创新，推进传统制造业技术改造和产品结构升级。围绕研发设计、供应链管理、生产制造、库存等全过程管理需求，推进信息技术在能源化工、装备制造、食品加工等行业的推广应用，提升制造业信息化水平和生产效率。

2. 加快先进技术在农业和新农村建设中的应用。

加强生物育种、基因工程、农业节水、病虫害预防控制等先进技术和产品在农业生产领域的应用，推进农业技术升级与转型发展。推进新一代移动通信、互联网等先进信息技术及产品在新农村建设、农业信息化等领域的应用，加快农村信息网络基础设施和农业综合信息服务体系建设，提升农村和农业信息化水平。

3. 推进服务业创新与信息化融合发展。

把握“三网融合”发展契机，推动信息服务、商务服务等现代服务业领域技术创新与商业模式创新，形成新的增长点。加快网络平台、数据库等信息基础设施开发，利用先进信息技术改造提升金融、物流、商业、旅游、医疗、教育等传统服务业。推进高新技术在文化、传媒、动漫游戏、设计创意等领域的应用，促进科技与文化融合发展。

四、实施产业竞争力升级三大工程

以提升产业核心竞争力为导向，着力推进自主创新能力建设、产业集群化效应提升、应用示范与产业化推进、区域合作与国际化拓展等产业创新发展工程，提升首都高技术产业整体发展质量与效益。

（一）自主创新能力建设工程。

落实好国务院批复的“1+6”先行先试政策，探索自主创新能力建设的适宜路径，整合利用创新资源，构建以企业为主体、市场为导向、政产学研用相结合的创新体系，全方位提升产业自主创新能力。

1. 发挥中关村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引领示范作用。

统筹利用好各类要素资源。探索发挥“央企、外资、民营、地方”等四大类资源整体效能的体制机制，形成首都发展合力。

推进中关村科学城、未来科技城等一批重大“央地合作平台”建设，强化“央地”科技创新与成果转化合作，形成“央地”资源协同的长效对接和服务机制。吸引跨国公司在京设立区域性研发中心，加速融入全球创新体系。鼓励民营科技企业参与国家、市级各类科技专项与重大项目，激活民营经济活力。整合利用好市属企业、高校、科研院所等各类地方创新资源，充分挖掘地方经济潜力。

探索增强自主创新能力的有效机制。发挥中关村创新平台的资源整合与服务对接职能，构建有利于政策先行先试、中央与地方创新资源联动的工作机制。积极推进中央级事业单位科技成果处置权和收益权改革、税收优惠试点、股权激励、科研经费分配管理改革、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试点等政策先行先试，构筑适宜自主创新的制度环境。健全科技与资本对接机制，支持境内外股权投资、创业投资机构集聚发展，营造良好的产业金融环境。

强化关键技术突破和新兴产业引领作用。加强在高技术产业优势领域和战略性新兴产业前沿领域的技术攻关，取得一批具备国际领先水平的技术和标准，提升产业自主创新能力和国际竞争力。鼓励龙头企业加强前沿领域先进技术的消化吸收再创新与集成创新，缩短关键技术研发、新技术应用周期，抢占国际国内新兴产业市场。突破云计算、物联网、生命科学、新能源等新兴领

域的关键技术，培育发展新兴业态，成为我国战略性新兴产业创新发展的重要孵育区和策源地。

2. 完善政产学研用一体化的创新体系。

强化企业技术创新主体地位。促进创新要素向企业集聚，政府性科技经费投入向企业倾斜，落实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研发经费加计扣除、教育经费列支等政策，鼓励企业加大研发投入。支持企业与高校、科研院所共建研发中心、工程中心、重点实验室等科研条件设施。实施创新型企业“十百千工程”，选择300家以上重点企业，加大专项扶持力度，形成一批具有全球影响力的千亿级规模企业、产业带动力大的百亿级规模企业和高成长的十亿级规模企业。

加大中小企业发展的支持力度。深入推进中关村开放实验室工程，推动各类科技条件平台向中小企业开放、共享，支持民营科技企业、中小企业参与国家重大科技专项、市级科技计划项目，提升中小企业创新支撑能力。深入实施“瞪羚计划”，加快培育专业性强、产品和服务特色鲜明、细分市场占有率高、成长速度快的重点企业，打造一批“专、特、精、新”的小巨人企业。

构建政产学研用协同创新网络。完善股权激励、技术转移等促进协同创新的体制机制，探索多元化的政产学研用合作模式。推进北航、北邮、北科大、北理工等高校创新资源整合，组建产

业技术研究院、产学研创新联盟等新型研发组织，实现基础研究与应用研究的对接。加快大学科技园、孵化器、中试基地、产业化基地等载体建设，形成各类主体“研发-孵化-中试-产业化”全链条合作的有力支撑。

3. 强化产业创新平台支撑能力。

协调推进国家级创新基础平台。鼓励在京研究机构、领军企业承接国家科技计划、重大科研项目，开展基础性、前沿性技术研究。推进子午工程、航空遥感、蛋白质研究、重大工程材料服役安全研究评价设施等国家重大科技基础设施建设。整合科技资源，在纳米科技、生命科学、资源环境等重点领域打造一批国家级知识创新基地，重点建设中科院怀柔国家科学中心。

提升企业技术创新平台层级。支持龙头企业为主体，联合高校、科研院所共同组建一批行业关键共性技术条件平台、知识产权公共服务平台、技术转移中心等面向企业的技术创新平台。支持领军企业加强与高校、科研院所合作，在物联网、云计算、生物产业、航空航天、轨道交通等重点领域共建一批国家和市级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工程实验室和企业技术中心，着力增强重点行业、领军企业技术创新能力。

（二）产业集群化效应提升工程。

推动中关村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空间拓展，按照“集中布局、

集群发展”的理念，加快建设中关村科学城和未来科技城两大战略支点，重点提升北部研发服务和高新技术产业发展带、南部高技术制造业和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带的产业集聚与规模效应，推动特色产业基地要素集聚，实现首都高技术产业规模化、集群化创新发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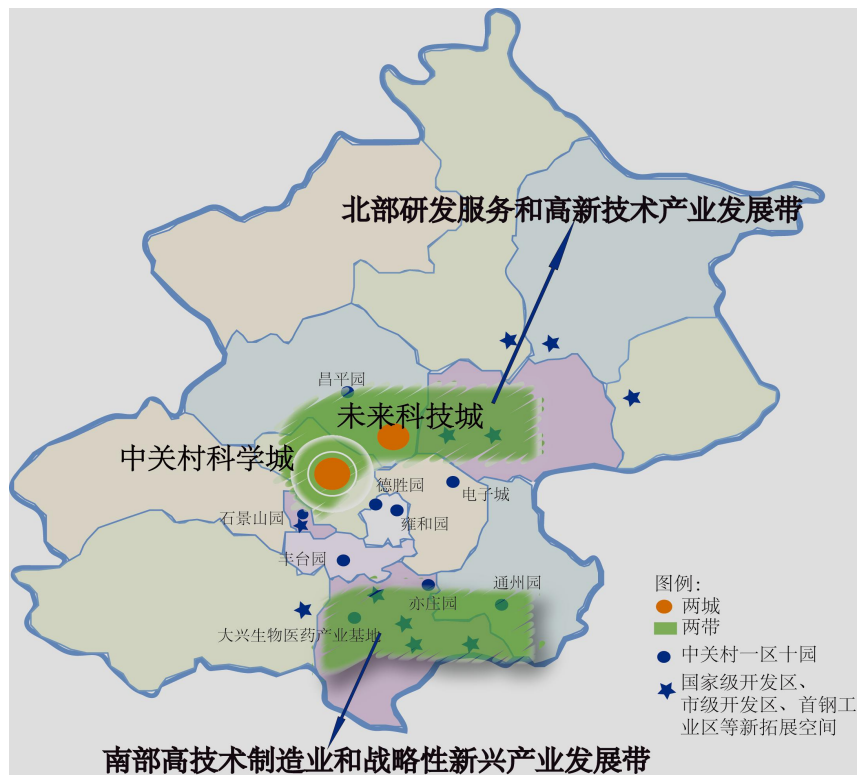


图 1 强化“两城两带”集聚辐射效应示意图

1. 增强“两城”自主创新与辐射带动能力。

中关村科学城。加大体制机制创新和先行先试力度，聚集产业创新要素和高端业态，推动政产学研用协同创新，突出知识创新、科技创新、要素集聚和创业孵化职能，以战略性新兴产业和科技金融服务业为重点，突破一批关键核心技术、创制一批新标

准、转化一批重大成果，打造体现国家自主创新水平、国际一流的科技创新中心，建设成为战略性新兴产业策源地、体制机制创新的前沿阵地、科技成果转化的辐射源和区域创新的先行示范区。

未来科技城。落实国家和北京市人才发展相关部署，聚集一批海外高层次人才和高科技创业团队，建设一流科研人才的集聚地和全新运行机制的人才特区。集聚央企集团、大型企业总部和研发机构，围绕新能源、信息、冶金、航空等关系我国能源发展战略和重大产业布局的领域，构建国际一流的科技研发平台，探索国际通行的科学研究、科技开发和创业机制，开展核心技术的战略研发、关键技术的跨越发展、重要技术的集成示范，建设成为具有世界一流水准、引领我国应用科技发展方向的人才创新创业基地，成为带动首都乃至全国高技术产业、战略性新兴产业创新发展的重要引领区。

2. 提升“两带”产业集聚与规模效应。

北部研发服务和高新技术产业发展带。以海淀区北部地区、昌平区南部地区为重点，加快研发服务资源、高端产业要素集聚，加强与顺义临空经济区等周边区域的联动发展，提升北部地区产业发展的协同效应和规模效应。重点加快研发设计、软件与信息服务等高技术服务业创新发展，加强战略性新兴产业领域的研发攻关，转化一批附加值高、带动性强的重大创新成果，推进中关

村软件园、上地信息产业基地、用友软件园、集成电路设计园、中关村生命科学园、永丰新材料基地、昌平风电产业园等一批特色园区要素集聚，提升特色化、规模化发展水平，建设“生态良好、产业集群、用地集约、设施配套、城乡一体”的世界领先的研发服务和高新技术产业聚集区。

南部高技术制造业和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带。持续推进亦庄、大兴行政与空间资源整合，拓展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空间范围，带动通州光机电一体化基地、房山高端制造业基地等周边聚集区联动发展。推进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移动硅谷、风电产业园等重大项目及星网工业园、大兴生物医药产业基地、北京数字电视产业园（京东方 8.5 代线）、亦庄生物医药产业园、采育新能源汽车产业园等一批特色园区建设，吸引重大科技创新成果落地产业化，打造电子信息、生物医药、新能源等高端产业集群，提升南部产业带技术层级与产业规模，建设首都高技术制造业创新发展和对外辐射合作的重要承载区。

（三）应用示范与产业化推进工程。

建立健全推动重大科技成果落地转化的体制机制。建立健全市级重大科技成果转化工作统筹机制，推动高校、科研院所等承担的重大专项创新成果转化机制，加大对原始创新、消化吸收再创新、集成创新等重大成果转化的支持力度。建立军地科技成果转化协调机制，筛选一批具有广阔市场前景的军民两用技术或产

品，推动落地转化或产业化推广。

承接和推动国家重大科技专项成果落地转化。推进实施核心元器件高端通用芯片及基础软件、极大规模集成电路制造装备及成套工艺、新一代宽带无线移动网络、高档数控机床与基础制造装备等国家重大科技专项。创造条件，支持领军企业、科研院所、新兴产业组织等参与和推动国家重大科技专项成果、重大创新成果在京产业化。

重点实施一批重大成果应用示范项目。围绕城市应急、交通管理、环境卫生、安全生产等城市运行管理关键领域，组织开展关键技术应用和示范工程，推进创新成果转化与新兴市场培育。加快三网融合试点城市、云计算服务创新发展试点示范城市、电子商务示范城市等试点，推进物联网示范应用、智能交通系统建设、新能源汽车示范应用、智能电网综合示范、太阳能示范应用、轨道交通装备示范应用等六大示范应用工程，加快战略性新兴产业核心技术成果产业化应用进程。

五、营造产业创新发展的适宜环境

(一) 完善产业扶持政策体系。

推进产业政策的创新与落实。深入推进国务院批复的“1+6”先行先试政策。落实好国务院“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的若干政策”，制定地方实施细则。探索出台支持总部经济、领军企业打造、国际化品牌提升、本土企业“走出去”、

区域间协作等专项扶持政策。完善高技术产业、战略性新兴产业统计体系，形成产业研究与发展的基础性支撑。

创新产业扶持和引导模式。完善重大科技成果产业化和产业项目统筹工作联席会议制度，利用好市政府 500 亿元重大科技成果转化和产业项目统筹资金。探索农村集体建设用地租赁、入股、合作，设立产业发展基金等新型产业扶持模式。加大政府采购对自主创新产品、战略性新兴产业、高技术服务业的引导，五年采购总额超过 300 亿元。

（二）提升基础设施支撑能力。

提升产业聚集区设施配套水平。建设新一代城市信息化基础设施，大幅提升重点产业聚集区互联网接入宽带标准和信息服务支撑能力。高水平布局产业聚集区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配套设施，推进周边地区科技教育、医疗卫生、文化娱乐等生活服务设施和物流、口岸等产业配套设施的建设与升级。高规格建设产业聚集区交通基础设施，完善重点聚集区与中心城区、新城间的交通体系，形成产业要素集聚和流动的有力支撑。

（三）推进区域合作与开放创新。

强化首都经济圈产业创新协作。以中关村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为龙头，推进首都经济圈在产业链合作、设施共建、资源共享、平台开放等层面的合作。探索要素配置与产业协作的适宜模式，共同承担重大项目建设，联合建设开发区，实现区域间产业要素

的高效流动与优化配置。

推进与国内重点经济区域合作。发挥中国技术交易所的要素交易与辐射带动作用，推进先进技术、创新成果、高端产品对国内其他区域的输出。支持有影响力的产业联盟、标准联盟以技术、标准为纽带，整合国内相关创新资源，构建更大范围的区域间创新协作体系。完善中关村示范区与环渤海周边区域、长三角、珠三角等全国重点经济聚集区、重点城市之间的合作机制，推进首都高技术产业要素、技术、品牌、成果的辐射性输出。

加快优势产业国际化进程。加强对国际学术组织、产业组织、全球 500 强、外埠民营企业总部、前沿领域研发机构等全球高端产业要素的吸引，加快融入全球创新网络体系。加大重点行业外向型发展的扶持力度，鼓励产业组织和龙头企业通过参与国际科技合作计划、制定国际标准、与跨国公司和国际组织组建联盟等多种途径，加强产业国际创新合作。

（四）优化产业发展金融环境。

发挥政府资金引导和放大效应。高水平运作电子信息、生物医药、新能源和环保、高技术服务、新材料、信息服务业等一批创业投资基金，设立战略性新兴产业创业投资引导基金，引导、鼓励社会资本参与高技术产业、战略性新兴产业领域创新发展。

推动科技金融创新试点。扩大和完善中关村代办股份转让试点，探索建立国家统一监管下的全国场外交易市场。深化科技金

融创新试点，扩大股权投资、信用保险及贸易融资、知识产权质押贷款、小额贷款等试点的贷款规模。鼓励金融机构设立科技支行、中小企业金融服务专营机构或发展小额贷款机构，加强金融产品和金融工具创新。

完善产业投融资服务体系。支持境内外股权投资、创业投资机构在京集聚和发展，鼓励境内外个人和投资机构开展天使投资业务，引导股权投资基金的设立和发展。完善科技金融、产业投融资等各类投融资服务平台，围绕重点产业或关键领域组建专项金融服务联盟。吸引信用、法律、咨询、资产评估等各类国内外知名专业性中介机构聚集，完善高技术产业的投融资服务链条。

（五）推进知识产权和技术标准战略。

加强知识产权制度和服务能力建设。支持企业建立内部知识产权制度，实施知识产权战略，推动知识产权创造、管理、保护、应用相结合。加快知识产权服务信息平台建设，健全知识产权服务和专利经营体系。完善知识产权保护政策法规，加大知识产权侵权、违法的打击力度，营造产业发展良好的知识产权环境。

鼓励企业实施专利标准战略。加大对企业制定行业标准、国家标准、国际标准的扶持力度，搭建标准创制和检测认证公共服务平台，增强企业专利创制和运用能力。支持龙头企业推进优势行业、关键领域相关标准的研发、制定及推广工作，形成专利池和专利群。鼓励领军企业与国内外相关机构合作，积极参与国际

标准研究、制定，申请国际专利保护，提升产业技术创新层级。

（六）加强高端智力资源支撑。

加强产业领军人才的集聚。加快“中关村人才特区”建设，落实国家和北京市人才规划相关部署，推进“千人计划”、“北京市海外人才聚集工程”、“中关村高端领军人才聚集工程”等高端人才集聚计划，吸引全球高端领军创新人才和高层次创业人才集聚。推进“科技北京”百名领军人才培养、优秀企业家聚集培养、高技能人才培养等专项工程，加强产业高端领军人才的培养。

推进专业实用型人才培养。培育一批具有专业背景和资质实力的人才培训机构、职业教育机构，加强对行业性技术人才、青年英才等实用型人才的培养。拓宽人才国际化平台，制定实施与跨国公司、国外高端行业认证、培训机构之间的国际资质认证的专业人才输送、培养计划，加快本土人才国际化步伐。加强人才公寓、户籍、子女入学、出入境、医疗、保险等创新创业型人才保障，优化人才发展环境。

主题词：经济管理 十二五△ 高技术△ 规划 通知

抄送：市政府各委办局。

北京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

2012年2月7日印发